

证券代码：871471

证券简称：天伟生物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天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自然人填写

姓名	胡铭翔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浙江天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结冷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诸暨市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直接持有公司 4,171,750 股的 股权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姓名	宣汉康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浙江天伟生物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董事长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结冷胶的研发、生产与 销售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诸暨市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直接持有公司 4,014,284 股的 股权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姓名	楼小逸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浙江天伟生物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 事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结冷胶的研发、生产与 销售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诸暨市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直接持有公司 1,159,334 股的 股权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为多人情形的还应填写

各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相互关系		
股权关系	无	
资产关系	无	
业务关系	无	
高级管理人员关系	无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

- 1、一致行动主体包括：胡铭翔、宣汉康、楼小逸；
- 2、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 3、一致行动人关系的时间期限：3年自2022年12月30日至2025年12月29日；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胡铭翔、宣汉康、楼小逸	
股份名称	浙江天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2年12月30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10,899,369 股，占比 55.58%	直接持股 9,345,368 股，占比 47.66%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1,554,001 股，占比 7.9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6,036 股，占比 0.23%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0,853,333 股， 占比 55.35%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9,345,368 股，占比 47.66%	直接持股 9,345,368 股，占比 47.66%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6,036 股，占比 0.23%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9,299,332 股， 占比 47.43%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不适用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 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胡铭翔、宣汉康、楼小逸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签订一致行动协议，胡铭翔、宣汉康、楼小逸三人为一致行动人。

（二）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公司股东王伟潮未续签一致行动协议导致的权益变动。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胡铭翔、宣汉康、楼小逸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无
批准程序	无
批准程序进展	无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胡铭翔、宣汉康、楼小逸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签订一致行动协议，具体详见《关于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

（二）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胡铭翔、宣汉康、楼小逸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

信息披露义务人：胡铭翔、宣汉康、楼小逸

2023 年 1 月 3 日